

三农建议〔2023〕2号

签 发 人：何耀武

办理结果：A

对市人大八届一次会议第 36 号建议的答复

张丹玉代表：

您好！您提出的“关于进一步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的建议”的建议收悉，非常感谢您对我市农产品销售的关心，您提出的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的建议非常好，现将我市推进农产品销售工作汇报如下：

近几年来，河南省一些地方出现了农产品滞销情况，我市一些农产品也出现了价格同比较严重下滑情况。为切实做好农产品销售、维护广大农民群众的根本利益，我市切实做好以下六方面工作：

一、积极抓好农产品生产。多措并举抓好冬季农业生产，特别是冬季蔬菜生产，加强技术指导服务，做好病虫害防治，帮助指导菜农做好冬季蔬菜管理相关工作，提高蔬菜的产量和品质，切实保障“菜篮子”供应。

二、密切关注农产品销售。严格按照省政府、市政府关于农产品销售工作的相关要求，密切关注当地农产品价格情况、销售情况，落实农产品销售情况日报告制。一旦出现农产品滞销情况，各地要第一时间启动农产品销售工作专班、第一时间投入农产品销售工作。

三、成立了蔬菜促销工作专班。按照省政府要求及孙淑芳副市长批示，成立了疫情防控、宣传、教育、交通运输、农业农村、商务、国资、机关事务管理、乡村振兴、供销社等有关部门为成员的蔬菜促销专班，专班办公室设在农业农村部门。明确了专班成员单位工作职责，加强统筹协调，防范蔬菜滞销、流通不畅问题。

四、公布 24 小时促销热线电话。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的决策部署，制定了蔬菜促销工作方案，公布了 24 小时促销热线电话。从讲政治的高度，优化疫情防控措施，摸清蔬菜生产底数，积极引导蔬菜种植户、经营者合理安排生产，稳定市场预期。防范出现价格严重下滑情况，避免对农民收入造成影响。通过多种形式宣传当地农产品销售情况，协调相关部门开展各种农产品促销活动，落实鲜活农产品销售绿色通道政策。

五、主动为经营主体解难纾困。各地要按照省委、省政府“关爱你我他，温暖千万家”行动方案要求，主动帮助相关企业、合作社、农户解决农产品生产销售中的困难，积极解决他们的合理诉求，营造健康积极的农产品销售秩序，促进农业农村经济良性发展。我市积极做好蔬菜促销工作。各县（市）区农业农村部门高度重视蔬菜销售工作，积极对接当地超市帮助菜农销售蔬菜。2022年11月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帮助当地菜农销售蔬菜10000亩；12月初，湖滨区对接丹尼斯、明珠量贩、蓝香等多家超市帮助菜农销售蔬菜。义马市点对点对接鼎辉超市及政府餐厅助农促销。渑池县成立了以商务局牵头的物资保供专班，由县政府出资，采购一部分滞销蔬菜，分成应急蔬菜包，发放1000余份给县里困难群众。

六、持续做好农产品品牌的宣传推介。持续举办三门峡市中国农民丰收节；连续多年组织我市特色农产品参加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、中国农产品加工业投资贸易洽谈会、中国中部（湖南）农业博览会等大型展会。在2022年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上，我市有135平米的三门峡特装展位，按照聚焦重点产业，集中宣传展示的思路，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共组织20余家果品、菌类生产企业参加了展会，灵宝苹果、香菇，渑池石榴、大杏，陕州苹果、玉露香梨，卢氏香菇、黑木耳等产品及深加工产品参加了展示。展会期间，我市特色农产品备受电商平台关注，现场签订产销对接意向合作协议。我市的苹果荣获大会

金奖产品。在 2020 年中国中部（湖南）农业博览会上卢氏香菇获“中国中部知名农产品品牌”，“卢氏香菇”在湖南卫视做区域品牌推介，并接受了湖南日报、湘农荟大直播、湖南权威公益助农平台等多家媒体的采访报道。我们还多次被大会组委会授予“最佳组织奖”。通过宣传推介，三门峡特色农产品将有更多的消费者关注和认可，对提升我市农产品知名度、市场占有率，促使三门峡农产品品牌提质增效具有重要意义。

如果您对上述答复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，请与我们联系，十分感谢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一如既往地给予关注和支持。

2023 年 7 月 8 日

联系部门：市农业农村局市场与信息化科 李涛

联系电话：13839891233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（3 份），市政府办人大政协联络科（1 份）。

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3 年 7 月 8 日印发
